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香港公開發售開始時間 ..... 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使用白表eIPO

服務完成電子申請的截止時間<sup>(2)</sup> ..... 2024年7月9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三十分

開始辦理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登記<sup>(3)</sup> ..... 2024年7月9日(星期二)  
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

透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付款轉賬方式完成

(a)白表eIPO申請付款及(b)向香港結算

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 ..... 2024年7月9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倘閣下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須為香港結算參與者)根據閣下的指示通過香港結算FINI系統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建議閣下聯繫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以了解發出上述指示的截止時間，該截止時間可能與上文所述截止時間不同。

截止辦理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登記<sup>(3)</sup> ..... 2024年7月9日(星期二)  
中午十二時正

預期定價日<sup>(4)</sup> ..... 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

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

網站<https://cirrusaircraft.com/>公佈發售價、

國際發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

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sup>(5)</sup> ..... 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或之前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附有獲接納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通過各種渠道提供,包括:

- 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s://cirrusaircraft.com/>刊登公告<sup>(5)</sup> ..... 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起
- 自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  
(或[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http://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 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下午十一時正至  
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  
午夜十二時正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  
電話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  
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  
2024年7月16日(星期二)及  
2024年7月17日(星期三)

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寄發股票,或將  
股票存入中央結算系統<sup>(6)(8)</sup> ..... 2024年7月11日(星期四)  
或之前

倘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始繳付的每股香港  
公開發售股份最高發售價(如適用),就全部  
或部分獲接納申請或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  
申請寄發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  
票<sup>(7)(8)</sup> ..... 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  
或之前

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 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  
上午九時正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於2024年6月28日(星期五)開始，直至2024年7月9日(星期二)，長於一般市場慣例的三天半時間。申請股款(包括經紀佣金、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及會財局交易徵費)將由收款銀行代本公司持有，而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或之前不計息退還予申請人。投資者務請注意，預期股份將於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在聯交所開始買賣。

附註：

- (1) 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本地時間及日期。
- (2) 閣下不得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遞交申請。倘閣下已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之前遞交申請並從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可於中午十二時正(即截止辦理申請登記的時間)前繼續辦理申請程序(須完成支付申請股款)。
- (3) 倘於2024年7月9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的任何時間，發出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極端情況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則當日不會開始辦理申請登記。詳見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E. 惡劣天氣安排」。
- (4) 定價日預期為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或前後，且無論如何不遲於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倘因任何理由我們未能於2024年7月10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之前與獨家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承銷商)就發售股份的價格達成一致，則全球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 (5) 上述網站或網站上的任何資料均不構成本招股章程的組成部分。
- (6) 股票將僅於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承銷協議概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2024年7月12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於收到股票之前及在股票生效之前，投資者根據公開獲得的分配詳情買賣股份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 (7) 我們將就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發送白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 (8) 進一步資料載於本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寄發/領取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章節。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有關全球發售架構、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及預期時間表(包括條件、惡劣天氣的影響及寄發退款支票及股票)的詳情，請閣下仔細閱讀本招股章程「承銷」、「全球發售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倘全球發售並未成為無條件或根據其條款予以終止，則全球發售不會進行。在此情況下，本公司其後將在可行情況下盡快發佈公告。